

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整体支出 部门评价报告

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5年4月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一) 单位概况	1
(二) 单位预决算情况	1
(三)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3
(一) 综合评价情况	3
(二) 评价得分情况	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5
六、存在问题	6
七、有关建议	7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7

摘 要

基本情况：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是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下属科级事业单位，单位编制3人，实有在职4人，退休3人，主要职责是为残疾人康复提供服务，残疾人知识培训、康复、辅助器具适配、宣传和指导。2024年年初预算批复数100.99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100.44万元，支出决算数100.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86万元，项目支出20.58万元。

评价结果：2024年度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预算执行情况为100%，实施了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全市为5468名残疾人适配了各类辅助器具5811件，完成了任务数的147%，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一是通过适配辅助器具，改善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使他们能够更好地融入社会生活；二是增强了残疾人的康复信心；三是提高了社会对残疾人的关注度，营造了良好的扶残助残社会氛围。通过综合评价得出：2024年度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等次为“优”。

存在问题：部分适配不够精准、辅助器具品种不齐全，特别是器具配件，无法满足适配后维护需求等情况。

报告建议：加强队伍建设，开展业务指导和辅具适配知识培训，提高辅具适配服务人员的服务水平和规范意识，将核心专业技术人员流动率保持在合理范围，提高适配的精准率。

2024年度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宿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绩效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宿财绩〔2025〕21号）有关要求，市残联组成评价小组，于2025年3月至4月，开展了2024年度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是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下属科级事业单位，单位编制3人，实有在职4人，退休3人，主要职责是为残疾人康复提供服务，残疾人知识培训、康复、辅助器具适配、宣传和指导。

（二）单位预决算情况

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年初预算批复数100.99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100.44万元，支出决算数100.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86万元，项目支出20.58万元。

（三）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根据评价情况，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紧紧围绕残疾人的实际需求，开展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工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为残疾人的生活 and 康复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全面梳理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政策落实、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侧重分析该中心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为优化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遵循既定程序，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密切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结合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整体情况和资金使用特点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设置了《2024年度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结合资金特点，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通过对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数量、质量等核心指标的采集、分析、对比，评价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对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等采用抽查方法核实，通过因素分析，现场查看等评价方式，了解整体任务完成情况；采用现场调研、开座谈会和问卷调查等

方法，了解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工作开展产生的影响及实现的效益，分析受益对象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参照计划标准，对于已经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直接用实际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较进行评价。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在前期调研基础上，完成了绩效评价方案，制定了指标体系、问卷调查等，明确了评价目的、方法。评价组严格按照评价方案，通过调研座谈、相关文件的学习、数据采集、问卷调查、数据分析、指标评分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发现，2024年度，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预算执行情况为100%，实施了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全市为5468名残疾人适配了各类辅助器具5811件，完成了任务数的147%，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通过项目实施，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具体是：

1.改善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通过适配辅助器具，帮助残疾人解决了出行、生活自理等方面的困难，提高了他们的生活独立性和参与社会的能力，使他们能够更好地融入社会生活；

2.增强了残疾人的康复信心,合适的辅助器具能够有效补偿残疾人的功能障碍,促进康复训练的效果。许多残疾人在使用辅助器具后,身体功能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增强了康复的信心和积极性;

3.提高了社会对残疾人的关注度,辅助器具适配工作的开展,让更多的人了解到残疾人的困难和需求,引起了社会各界对残疾人事业的关注和支持,营造了良好的扶残助残社会氛围。

但也存在部分适配不够精准、辅助器具品种不齐全,特别是器具配件,无法满足适配后维护需求等情况。

(二) 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组按照评价方案确立的总体思路,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提供资料,结合单位项目实施以及总体预算执行情况,采用百分制量化评分。通过综合评价得出:2024年度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等次为“优”(“优”“良”“中”“差”)。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4年度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表

评价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值	10	30	40	20	100
评价得分	10	30	38	17	95
得分率(%)	100%	100%	95%	85%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4年度宿州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具体指标设置及分析详见下表:

2024 年度市残疾人康复和辅助器具中心整体支出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0分)	预算编制 (10分)	预算编制政策依据充分，标准科学，绩效目标同步，是否经过领导集体研究。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10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6分)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支出合规性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预算调整 (6分)	预算调整是否符合政策变化，调整程序是否合规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绩效管理 (6分)	绩效管理责任落实，绩效指标设置可量化，指标分值权重预算资金匹配，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财务管理 (6分)	财务制度及执行，内控有效性，费用压减节约。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资产管理 (6分)	资产配置是否符合标准，物品入库领用记录完整，资产账实相符，资产处置合规性。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20分)	全市残疾人辅具适配服务任务 3668 人	实际完成 5468 人，超额完成。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20 分。	20
	产出质量 (10分)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精准率大于 95%。	有部分适配不精准的情况，扣 2 分，该指标得分率 80%，依据评分标准得 8 分。	8
	产出时效 (5分)	2024 年底前完成适配。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5
	产出成本 (5分)	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支出政策标准执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以内。	该指标得分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5
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通过适配辅助器具，提高残疾人的生活独立性和参与社会的能力	该指标得分率 90%，依据评分标准得 9 分。	9
	满意度 (10分)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对象满意度在 90%以上	调查发现存在部分适配辅具残疾人未正常使用，体验感和满意度不高，扣 2 分，该指标得分率 90%，依据评分标准得 8 分。	8
总分				9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成立组织，健全机构。中心结合机构自身能力成立了宿州市辅助器具适配领导小组和辅助器具适配专家（评估）小组，

每年辅具适配专家（评估）组成员到基层开展辅具适配评估，针对目前不具备条件开展的业务，采取同其他服务机构协作、转介服务等方式向服务对象提供相关服务。将辅助器具适配转介服务纳入服务对象康复计划，并进行服务质量监督管理。在市残联的统一部署下，中心辅具专家（评估）组成员每年都积极到基层开展辅具适配评估和培训，指导县区基层的辅具适配业务工作。

（二）需求调查与评估，开展摸底调查。为使全市有需求的残疾人都能享受辅助器具带来的便利，各县区残联依托镇、园区残联，深入社区和残疾人家庭，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走访和专业评估等方式，对残疾人的辅助器具需求进行全面摸底。调查了 6496 名残疾人，准确掌握了他们的身体状况、功能障碍和生活环境等信息，为适配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

（三）加强与辅助器具供应商的沟通与协作，确保辅助器具的质量和供应及时性。在适配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安装和调试，同时对残疾人及其家属进行使用培训和指导，使他们能够正确、安全地使用辅助器具。

（四）开展宣传和培训。组织开展了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举办讲座、现场展示等形式，向残疾人及其家属宣传辅助器具的作用和适配政策，提高了他们对辅助器具的认识和使用意愿。同时，为提升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组织 9 名工作人员参加省级专业培训班课程 3 次，分别是辅助器具适配规范化培训、辅助器具适配工程（肢体方向）培训、辅助器具适配工程（视力方向）培训。

六、存在问题

（一）部分适配不精准。一是基层残疾人工作者缺少对辅助

器具知识的掌握，二是残疾人由于身体受限无法及时了解时时信息，不能明确表达自己真正的需求因而使得部分残疾人领到辅助器具后弃用。

（二）辅助器具品种不齐全。特别是器具配件，无法满足适配后维护需求。

（三）无法满足个性化需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项目是帮助残疾人解决生活困难，更加充分地融入社会，目前我们虽然做到了低标准、广覆盖，但残疾人辅助器具个性化需求依然是供不应求。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队伍建设。开展业务指导和辅具适配知识培训，提高辅具适配服务人员的服务水平和规范意识，将核心专业技术人员流动率保持在合理范围。

（二）全面推进《宿州市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补贴（暂行）办法》。充分结合“互联网+辅助器具服务”的模式，提高适配的精准率。让残疾人有更多、更自由的选择。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